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mdale Properties and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5)

沒收未領取的末期股息

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3年5月12日宣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規定，以下股息倘於2023年6月30日仍未獲領取，則將予沒收，並撥歸本公司所有：

<u>股息種類</u>	<u>宣派日期</u>	<u>派付日期</u>	<u>每股股息</u> 港幣
2015年末期股息	2016年1月22日	2016年5月31日	0.02378
2016年末期股息	2017年3月16日	2017年6月30日	0.02267

因此，上述仍未獲領取的2015年末期股息及2016年末期股息分別為港幣215,278.31元及港幣197,584.16元已被沒收，並於今日撥歸本公司所有。

承董事會命
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俊燦

香港，2023年6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凌克先生、黃俊燦先生、徐家俊先生及韋傳軍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 Loh Lian Huat 先生及張斐賢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先生、蔣尚義先生及夏新平先生。

* 僅供識別